管理学科工商管理类

电子商务（农副产品营销方向）(专科)专业规则

一、培养规格

专业培养规格：专科，两年制，三年业余学习，最短学习年限不低于两年半。

二、培养目标

培养适应社会成员多样化、个性化学习需求，培养具有相应的专业理论知识、实践技能和应用能力，主要在生产、服务和管理岗位从事实际工作的应用性专门人才和高素质劳动者；具有一定计算机应用基础，熟悉农产品营销、电子商务实用技术、熟知国家有关电子商务的法规政策，系统掌握电子商务农副产品营销业务、管理方法和操作技能的应用型人才。

本专业主要学习电子商务理论及其实务、农副产品网络营销、与电子商务相关的法律法规，从而具有分析、解决农副产品电子商务问题的基本能力。

岗位职业资格证书：课程设置与电子商务师（初级）国家职业资格证书考试科目相符。

1．系统掌握电子商务的理论实务、市场营销理论知识和分析方法、农副产品营销、农副产品电子商务业务；

2．掌握网络实用技术，能够熟练使用移动终端应用开发、农副产品摄影与摄像、Photoshop平面设计等工具；

3．掌握农副产品加工与养护、农副产品包装设计的方法和技能；

4．了解我国农副产品营销与电子商务的有关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5．培养具有创新、创业的思维。

三、课程模块设置

本专业设置公共基础课、专业基础课、专业课、通识课、专业拓展课、综合实践六大模块。

其中专业课包括专业课一模块和专业课二模块，专业课一模块侧重培养学生农副产品网络营销能力，专业课二模块侧重培养学生农副产品网络营销技术能力。分部在制定实施性专业规则时须根据培养目标的侧重点在专业课一或专业课二模块中任选一模块课程开设。

四、课程设置

1．公共基础课

模块设置最低学分为14学分。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7学分，国家开放大学考试最低学分为7学分。

（1）统设必修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概论、国家开放大学学习指南、计算机应用基础。

（2）选修课：大学语文、财经英语、职业道德。

2．专业基础课

模块设置最低学分为33学分。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16学分，国家开放大学考试最低学分为11学分。

（1）统设必修课：市场营销学、电子商务概论、农产品营销。

（2）选修课：物流学概论、基础会计、经济法律基础、网络消费心理学、网络金融、电子商务网站规划与设计。

3．专业课

模块设置最低学分为20学分。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15学分，国家开放大学考试最低学分为7学分。

（1）统设必修课：电子商务法律与法规、网络营销与策划。

（2）选修课：移动商务应用、SEO技术基础、电子支付与安全、淘宝实训、速卖通实训

4．专业课一（侧重培养学生农副产品网络营销能力）：

模块设置最低学分为14学分。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0学分，国家开放大学考试最低学分为0学分。

选修课：农副产品加工与养护、农副产品包装设计、电子商务案例分析、品牌管理、甘肃农产品介绍。

5．专业课二（侧重培养学生农副产品网络营销技术能力）：

模块设置最低学分为16学分。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0学分，国家开放大学考试最低学分为0学分。

选修课： Photoshop图像处理、移动终端应用开发、网页制作与网站发布、JAVA技术基础、网络实用技术基础。

6．通识课

国家开放大学设置统一的通识课程平台，该模块毕业最低学分为2学分，所有国家开放大学专业适用此平台的课程；通识课设置及通识教育是国家开放大学人才培养的特色之一，是实施素质教育的具体措施，通识课模块课程不得免修免考；已取得电大毕业证书的学生，若再次注册学习国家开放大学相关专业，原修专业已注册过的通识课程，在新修专业中不得再次注册学习（在教务管理系统中此类课程将不能实现注册）和申请办理课程免修免考，此模块的毕业最低学分通过修读本模块的其他通识课程获得。

7．专业拓展课

模块设置最低学分为8学分，模块最低毕业学分为4学分。

选修课：摄影与摄像、创业沙盘实训、创新与创业管理、电子商务前沿理论。

分部在制定实施性专业规则时，须将摄影与摄像设置为省必修课。

8．综合实践课

本专业综合实践包括综合实训及相关实习、实训。统设必修共10学分，其中社会实践（电子商务农副产品营销）5学分，电子商务实训（农副产品）5学分。

9．统设必修课参加国家开放大学统一考试。非统设必修和选修课参加国家开放大学总部或分部考试。

10．综合实践环节成绩计入课程学习成绩，没有完成综合实践环节的不能取得课程学分。

11．专业规则表中各课程开设学期是根据专业知识结构提供的课程先修、后续关系确定的，供学生选课时参考。国家开放大学据此提供各学期课程教学支持服务。

12.本专业课程体系涵盖人社部电子商务师职业资格证书部分课程，修完该类课程后可按照国家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的报考条件，报考相应等级电子商务师的职业资格考试；已取得电子商务师职业资格证书，可以免修免考专业基础课模块中的电子商务概论课程，但不免课程学分费。

五、毕业规则

本专业各模块毕业最低学分依次为：公共基础课7学分，专业基础课16学分，专业课15学分，通识课2学分，专业拓展课4学分, 综合实践10学分，专业课一0学分，专业课二0学分，分部在制定实施性专业规则时须根据培养目标的侧重点在专业课一或专业课二模块中任选一模块课程开设。本专业毕业最低学分为76学分。